

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辦理
115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「繁星推薦」校系選填作業

代理委託書

三年_____班學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參加本學年度大學繁星
推薦校系選填作業，特委託代理人_____（第一順位為監護
人，第二順位為班級導師）全權代理。

此 致

國立馬公高級中學114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委員會

委託人

學生生簽名或蓋章

聯絡電話

考生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

受委託人（代理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備驗）

簽名或蓋章

身分證統一編號

聯絡電話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2 日

【 辦 理 地 點 ： 國 立 馬 公 高 級 中 學 崇 正 堂 】